

# 汕尾市品清湖水环境综合整治与产业融合绿色发展 EOD 项目

## 评标报告

评标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8 日

评标地点：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0 评标室

招标人：汕尾新区管理委员会（汕尾品清湖新区管理委员会）

招标代理：汕尾市投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### 一、招标基本情况

本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发布招标公告，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闻发布厅（天润路 333 号）公开接收投标文件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共收到 4 家投标单位交来的投标文件，随后进行开标工作。开标结束后，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0 评标室评标。

### 二、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

评标委员会人数：5 人。

评标专家确定方式：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抽取 5 人。

评标委员会组长：

评标委员会成员：

### 三、评标办法、评标标准

根据本项目《招标文件》中的“评标办法”。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。

### 四、开标记录

详见《开标汇总表》。

### 五、投标文件评审情况及评审结果

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分别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公平、公正审查，依据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先对各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。经评审，（主）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（成）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、（主）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，（成）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，（成）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、（主）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（成）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、（主）青岛苏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（成）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，（成）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，（成）武汉广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（成）甘肃中建市政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初步评审。（详见《资格评审表》、《资格评审汇总表》、《符合性评审表》、《符合性评审汇总表》）。

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，计算出综合得分。（详见《商务部分评分表》、《商务部分评分汇总表》、《技术部分评分表》、《技术部分评分汇总表》、《报价得分表》、《总得分汇总表》。

经过各评委认真负责、独立的评分，结果如下：

序号	投标单位	投资报价 下浮率(%)	投资报价 (元)	总得分	排名
1	(主)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	1.40	2780520000.00	78.49	2
2	(主)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	1.80	2788880000.00	68.93	4
3	(主)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0.80	2757760000.00	76.63	3
4	(主)青岛苏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, (成)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, (成)武汉广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, (成)甘肃中建市政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	2.50	2817750000.00	94.40	1

#### 六、推荐中标候选人

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，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

“(主)青岛苏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, (成)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, (成)武汉广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, (成)甘肃中建市政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”为第一中标候选人（投资报价：2817750000.00元，投资报价下浮率：2.50%，总得分94.40）；

“(主)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”为第二中标候选人（投资报价：2780520000.00元，投资报价下浮率：1.40%，总得分78.49）；

“(主)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 (成)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”为第三中标候选人（投资报价：2757760000.00元，投资报价下浮率：0.80%，总得分76.63）；

评标委员会签名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